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理论成果转化的实施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激发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的内生动力，推动理论成果更好转化为决策咨询成果、哲学社会科学普及成果、文化产品，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结合本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，坚持改革创新、奋发有为，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、先立后破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人民至上，坚持自信自立，坚持胸怀天下，坚持统一战线，坚持系统观念，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，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，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，推动社会文明进步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。

（二）主要目标。到2025年，社科界理论成果转化率明显提高，转化渠道不断拓宽，转化机制不断完善，转化成效更加显著。

（三）基本原则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人民至上，坚持自信自立，坚持胸怀天下，坚持系统观念。

（四）重点任务。围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重点抓好以下任务：

1. 加强理论成果梳理和转化平台建设。建立社科界理论成果数据库，定期发布理论成果目录，为转化提供基础支撑。

2. 深化与决策咨询机构的合作。加强与市委、市政府各委办局及各区县政府的沟通联系，推动理论成果进入决策咨询渠道。

3. 推动理论成果转化为文化产品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创作出版理论著作、学术专著，推动理论成果转化为影视作品、舞台艺术、网络文艺等文化产品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